

通 知

各位老師：

本年度財產預調查請於 102 年 1 月 15(星期一-二)，請老師於期限告知系辦以便統一彙整。

財產：1 萬元以上，且使用年限超過核定年限 1 年以上

(需先預調)，損壞不堪使用方式可填列

物品：1 萬元以下

系辦公室上 102 年 1 月 7 日